

证券代码：002702

证券简称：海欣食品

公告编号：2025-012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4日通过短信与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滕用庄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在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依法规范治理、切实维护股东利益等方面的工作及所取得的成绩。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泽艺女士、肖阳先生、郑鲁英女士，及报告期内离任的

独立董事刘微芳女士、吴丹先生、吴飞美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且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汇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和2025年财务预算。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

会计师事务所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审计报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2024年度经营情况及2025年经营预算情况，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公司与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1、公司总经理滕用严先生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关联董事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滕雄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2、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郑铭先生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3、公司财务总监项金宏先生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4、公司原财务总监郑顺辉先生2024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5、公司总经理滕用严先生2025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关联董事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滕雄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6、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郑铭先生2025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7、公司财务总监项金宏先生2025年度薪酬发放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公司拟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期限及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求，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对公司2025年度的资金需求进行了预测。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计划向银行以及其他具备资质的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正常所需进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和签订的交易合同是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进行的，遵循了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及定价方法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关联董事滕用伟、滕用庄、滕用严、滕雄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聘任杨斌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